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1-63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841 号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 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科举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 超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2,953,902.62	12,299,525.98	9,613,840.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5,000.00	128,720.00	380,901.00
应收账款	(三)	52,264,299.04	63,258,545.52	34,537,635.78
预付款项	(四)	1,679,602.41	1,405,227.00	1,706,129.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7,150,801.62	2,223,150.19	1,666,647.21
存货	(六)	18,777,641.83	15,415,853.34	17,283,630.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208,844.10		2,554,576.64
流动资产合计		116,040,091.62	94,731,022.03	67,743,360.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233,067.43	297,513.7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1,618,489.20	1,236,083.85	657,731.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8,250.00	12,750.00	26,29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2,849,72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1,784,613.44	1,468,276.11	1,149,21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94,147.04	3,014,623.75	1,833,238.09
资产总计		122,534,238.66	97,745,645.78	69,576,599.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三）	11,300,000.00	10,300,000.00	7,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四）	7,719,073.65	4,238,028.00	5,829,853.00
应付账款	（十五）	31,743,401.48	33,211,981.69	20,975,168.17
预收款项	（十六）	21,213,116.00	3,272,653.98	3,276,571.09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1,774,765.95	2,299,137.28	823,328.59
应交税费	（十八）	1,296,936.41	2,179,744.50	10,975.78
应付利息	（十九）	17,665.35	19,575.08	14,929.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590,446.75	102,115.80	254,723.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655,405.59	55,623,236.33	38,485,549.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5,655,405.59	55,623,236.33	38,485,549.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一）	30,050,000.00	20,050,000.00	20,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二）	5,952,735.80	5,952,735.80	5,952,735.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三）	1,611,967.36	1,611,967.36	508,831.38
未分配利润	（二十四）	9,264,129.91	14,507,706.29	4,579,482.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878,833.07	42,122,409.45	31,091,04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534,238.66	97,745,645.78	69,576,599.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十五)	48,578,644.28	95,581,009.49	63,200,807.31
减: 营业成本	(二十五)	25,782,413.68	55,961,961.20	40,340,941.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六)	516,021.01	846,632.58	388,188.76
销售费用	(二十七)	8,343,083.38	11,853,160.25	7,914,415.25
管理费用	(二十八)	8,263,203.41	12,802,445.07	7,631,089.06
财务费用	(二十九)	196,235.53	295,102.44	305,240.1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	2,108,915.52	2,127,079.88	819,857.8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一)	73,285.15	-102,486.21	7,189.0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2,056.90	11,592,141.86	5,808,263.68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二)	2,187,367.61	852,716.03	565,716.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三)		20,863.18	3,356.0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994.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29,424.51	12,423,994.71	6,370,623.65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四)	873,000.89	1,392,634.87	-122,978.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56,423.62	11,031,359.84	6,493,602.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56,423.62	11,031,359.84	6,493,602.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808,784.78	78,667,143.13	69,668,321.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2,686.61	32,265.95	353,81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1,648,032.01	2,588,248.41	2,286,6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29,503.40	81,287,657.49	72,308,75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00,102.97	52,808,822.78	41,129,04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72,911.79	11,400,474.58	6,367,58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12,864.61	5,198,634.12	5,951,23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10,198,483.34	13,448,130.04	10,680,72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84,362.71	82,856,061.52	64,128,58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5,140.69	-1,568,404.03	8,180,16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731.51		7,1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7,731.51		2,007,18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9,300.68	960,137.18	207,64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89,300.68	1,360,137.18	2,207,6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1,569.17	-1,360,137.18	-200,451.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300,000.00	9,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5,486,800.00	8,100,000.00	4,781,481.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6,800.00	22,400,000.00	14,081,481.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11,3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205.71	452,715.70	298,255.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五)	5,000,000.00	8,186,800.00	11,619,3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4,205.71	19,939,515.70	18,917,642.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594.29	2,460,484.30	-4,836,16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6,165.81	-468,056.91	3,143,557.0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9,863.18	6,567,920.09	3,424,363.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6,028.99	6,099,863.18	6,567,920.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1,611,967.36	14,507,706.29	42,122,409.4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1,611,967.36	14,507,706.29	42,122,40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5,243,576.38	4,756,423.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56,423.62	4,756,423.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50,000.00				5,952,735.80				1,611,967.36	9,264,129.91	46,878,833.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508,831.38	4,579,482.43	31,091,04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508,831.38	4,579,482.43	31,091,04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135.98	9,928,223.86	11,031,359.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31,359.84	11,031,359.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3,135.98	-1,103,13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3,135.98	-1,103,135.98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1,611,967.36	14,507,706.29	42,122,409.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1,405,288.52	24,597,44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1,405,288.52	24,597,44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831.38	5,984,770.95	6,493,602.33	6,493,60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93,602.33	6,493,602.33	6,493,60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8,831.38	-508,831.38		
1. 提取盈余公积								508,831.38	-508,831.38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50,000.00				5,952,735.80			508,831.38	4,579,482.43	31,091,049.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坤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1.1-2016.6.30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杭州奥能电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杭州奥能电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由陈虹、金晖和孙云友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 2,005 万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项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30100716154179Y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5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滨江区东冠路 611 号 5 幢南侧。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充电设备、一体化电源设备、直流电源设备、UPS 电源设备。一般经营项目：服务：高频开关电源，电子元器件，机电一体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自身开发的产品，家用电器；成年人非证书的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虹。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股东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

率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30%,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为严重的,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持续时间超过一年,且在整个持有期间得不到根本改变时,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为非暂时性的,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其中：6个月以内		
7-12个月	10	10
1-2年(含2年)	20	20
2-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十五)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六)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

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根据合同约定需要进行安装调试的商品，收入确认以获得客户对商品的安装调试验收证明为收入确认时点；

2) 根据合同约定无需安装调试的商品，收入确认以商品发到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函为收入确认时点。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自然人）。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未产生实质影响。

(2) 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以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以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计征	5

注：公司各类终端设备、电源模块、充电桩的销售业务增值税税率为 17%；技术维保服务的增值税税率为 6%。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3000110），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2014年-2016年，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
- 2、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品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嵌入式软件产品销售先按17%税率计缴增值税，实际税负率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五、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现金	166.81	21,400.06	450.35
银行存款	12,365,862.18	6,078,463.12	6,567,469.74
其他货币资金	10,587,873.63	6,199,662.80	3,045,920.00
合计	22,953,902.62	12,299,525.98	9,613,840.09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99,536.83	2,119,014.00	2,914,959.00
保函保证金	5,388,336.80	4,080,648.80	130,961.00
合计	10,587,873.63	6,199,662.80	3,045,920.00

详见附注“九、承诺事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	128,720.00	380,901.00
合计	5,000.00	128,720.00	380,901.00

2、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报告期内各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期末终止确 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 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4,000.00		228,152.00		785,250.00	
合计	404,000.00		228,152.00		785,250.00	

5、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64,026,838.73	100.00	11,762,539.69	18.37	52,264,299.04	72,957,132.34	100.00	9,698,586.82	13.29	63,258,545.52
组合小计	64,026,838.73	100.00	11,762,539.69	18.37	52,264,299.04	72,957,132.34	100.00	9,698,586.82	13.29	63,258,545.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4,026,838.73	100.00	11,762,539.69	18.37	52,264,299.04	72,957,132.34	100.00	9,698,586.82	13.29	63,258,545.52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1	42,135,789.32	100.00	7,598,153.54	18.03	34,537,635.78
组合小计	42,135,789.32	100.00	7,598,153.54	18.03	34,537,635.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135,789.32	100.00	7,598,153.54	18.03	34,537,635.78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379,126.57	1,522,581.02	3.36	54,937,522.02	587,509.54	1.07	28,660,036.47	654,267.36	2.28
其中：6 个月以内	30,153,316.35			49,062,426.61			22,117,362.86		
7-12 个月	15,225,810.22	1,522,581.02	10.00	5,875,095.41	587,509.54	10.00	6,542,673.61	654,267.36	10.00
1-2 年 (含 2 年)	8,023,097.55	1,604,619.51	20.00	9,295,952.81	1,859,190.56	20.00	5,785,389.59	1,157,077.92	20.00
2-3 年 (含 3 年)	3,978,550.90	1,989,275.45	50.00	2,943,541.59	1,471,770.80	50.00	3,807,110.00	1,903,555.00	50.00
3 年以上	6,646,063.71	6,646,063.71	100.00	5,780,115.92	5,780,115.92	100.00	3,883,253.26	3,883,253.26	100.00
合计	64,026,838.73	11,762,539.69	18.37	72,957,132.34	9,698,586.82	13.29	42,135,789.32	7,598,153.54	18.03

2、无报告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重要应收账款。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6,485,320.00	10.13	注 1	176,143.0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554,524.91	8.68	注 2	518,962.97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3,581,336.57	5.59	注 3	99,455.65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3,255,903.85	5.08	注 4	126,432.38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2,141,809.34	3.35	注 5	302,099.84
合计	21,018,894.67	32.83		1,223,093.84

注 1: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5,082,600.00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1,044,010.00 元; 账龄 1-2 年 (含 2 年) 的金额为 358,710.00 元;

注 2: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1,627,400.02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2,664,620.04 元; 账龄 1-2 年 (含 2 年) 的金额为 1,262,504.85 元;

注 3: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2,586,780.03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994,556.54 元;

注 4: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的金额为 1,991,580.09 元;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1,264,323.76 元;

注 5: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的金额为 152,180.00 元;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958,260.26 元; 账龄 1-2 年 (含 2 年) 的金额为 1,031,369.08 元。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13,464,000.00	18.45	6 个月以内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9,550,399.80	13.09	6 个月以内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5,003,907.08	6.86	注 1	148,243.69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4,957,079.90	6.79	注 2	229,245.99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989,629.34	2.73	注 3	103,136.91
合计	34,965,016.12	47.92		480,626.59

注 1: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3,521,470.14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1,482,436.94 元;

注 2: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2,664,620.04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2,292,459.86 元;

注 3: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958,260.26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1,031,369.08 元。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3,725,343.36	8.84	注 1	123,438.3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520,077.37	5.98	注 2	79,726.7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2,399,849.39	5.70	注 3	64,550.28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1,459,036.27	3.46	6 个月以内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21,782.04	2.42	6 个月以内	
合计	11,126,088.43	26.40		267,715.35

注 1: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2,490,959.98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1,234,383.38 元;

注 2: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1,722,810.03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797,267.34 元;

注 3: 账龄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金额为 1,921,498.00 元; 账龄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金额为 311,200.01 元; 账龄 1-2 年 (含 2 年) 的金额为 167,151.38 元。

5、 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报告期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7、 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80,256.23	94.09	1,323,261.00	94.16	1,666,992.56	97.70
1至2年(含2年)	33,765.18	2.01	42,829.00	3.05	7,697.00	0.45
2至3年(含3年)	27,541.00	1.64	7,697.00	0.55	5,050.00	0.30
3年以上	38,040.00	2.26	31,440.00	2.24	26,390.00	1.55
合计	1,679,602.41	100.00	1,405,227.00	100.00	1,706,129.56	100.00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 2016年4月30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五联股份经济合作社	330,942.85	19.70
海宁博胜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36,000.00	8.10
山东菲亚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4,800.00	7.43
重庆市威尔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103,000.00	6.13
郑州英高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5.95
合计	794,742.85	47.31

(2)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五联股份经济合作社	347,490.00	24.73
山东菲亚姆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6,400.00	11.84
保定市创新瑞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9,250.00	11.33
深圳英飞源技术有限公司	98,100.00	6.98
武汉长江至胜电源有限公司	79,850.00	5.68
合计	851,090.00	60.56

(3)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杭州五联股份经济合作社	347,490.00	20.37
浙江福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5,000.00	20.22
杭州皇厚科技有限公司	271,901.00	15.94
杭州海继电气有限公司	131,574.00	7.71
北京诺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117,631.42	6.89
合计	1,213,596.42	71.13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7,285,684.87	100.00	134,883.25	1.85	7,150,801.62	2,313,070.79	100.00	89,920.60	3.89	2,223,150.19
组合小计	7,285,684.87	100.00	134,883.25	1.85	7,150,801.62	2,313,070.79	100.00	89,920.60	3.89	2,223,150.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85,684.87	100.00	134,883.25	1.85	7,150,801.62	2,313,070.79	100.00	89,920.60	3.89	2,223,150.19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729,921.21	100.00	63,274.00	3.66	1,666,647.21
组合小计	1,729,921.21	100.00	63,274.00	3.66	1,666,647.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29,921.21	100.00	63,274.00	3.66	1,666,647.21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999,369.87	25,640.25	0.37	2,172,520.79	14,145.60	0.65	1,497,276.21	8,870.00	0.59
其中：6 个月以内	6,742,967.37			2,031,064.79			1,408,576.21		
7-12 个月	256,402.50	25,640.25	10.00	141,456.00	14,145.60	10.00	88,700.00	8,870.00	10.00
1-2 年 (含 2 年)	211,965.00	42,393.00	20.00	15,000.00	3,000.00	20.00	206,395.00	41,279.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15,000.00	7,500.00	50.00	105,550.00	52,775.00	50.00	26,250.00	13,125.00	50.00
3 年以上	59,350.00	59,350.00	1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7,285,684.87	134,883.25	1.85	2,313,070.79	89,920.60	3.89	1,729,921.21	63,274.00	3.66

2、无报告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3、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备用金	2,674,768.20	1,236,270.79	1,377,344.21
保证金及押金	2,610,916.67	1,076,800.00	352,577.00
拆借款	2,000,000.00		
合计	7,285,684.87	2,313,070.79	1,729,921.21

5、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杭州恒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拆借款	2,000,000.00	6个月内	27.45	
上海通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6个月内	8.24	
蒋迪苗	备用金	538,494.02	6个月内	7.39	
国网福建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4,000.00	6个月内	4.45	
沈春芳	备用金	264,000.00	6个月内	3.62	
合计		3,726,494.02		51.15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李忠桂	备用金	201,541.00	6个月以内	8.71	
尹江明	备用金	161,056.00	6个月以内	6.96	
汪维玉	备用金	131,000.00	6个月以内	5.66	
河南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90,000.00	6个月以内	3.89	
国网浙江浙电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6,000.00	6个月以内	3.72	
合计		669,597.00		28.94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陈晓昶	备用金	560,220.00	6个月以内	32.38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6个月以内	11.56	
陈锡森	备用金	180,000.00	6个月以内	10.41	
蒋迪苗	备用金	150,000.00	6个月以内	8.67	
尹江明	备用金	69,700.00	6个月以内	4.03	
合计		1,159,920.00		67.05	

6、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89,229.75		7,689,229.75	6,008,030.97		6,008,030.97
库存商品	4,823,197.63		4,823,197.63	3,982,844.14		3,982,844.14
在产品	4,226,932.90		4,226,932.90	3,304,202.91		3,304,202.91
发出商品	2,038,281.55		2,038,281.55	2,120,775.32		2,120,775.32
合计	18,777,641.83		18,777,641.83	15,415,853.34		15,415,853.34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15,410.78		6,515,410.78
库存商品	2,968,626.07		2,968,626.07
在产品	1,647,870.61		1,647,870.61
发出商品	6,151,723.24		6,151,723.24
合计	17,283,630.70		17,283,630.70

2、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2,597,182.24		2,137,325.97
预缴的城建税及附加税额	311,661.86		256,435.99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额			160,814.68
银行理财产品	10,300,000.00		
合计	13,208,844.10		2,554,576.64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102,486.21					297,513.79		
小计		400,000.00		-102,486.21					297,513.79		
合计		400,000.00		-102,486.21					297,513.79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6.6.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联营企业											
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513.79			-64,446.36					233,067.43		
小计	297,513.79			-64,446.36					233,067.43		
合计	297,513.79			-64,446.36					233,067.43		

其他说明：公司 2015 年 4 月投资入股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00,000.00 元，持有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32% 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虹为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将对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后续按照权益法核算。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1) 2014.12.31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89,725.62	1,243,463.81	1,074,551.47	3,307,74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730.77		132,909.34	207,640.11
外购	74,730.77		132,909.34	207,64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64,456.39	1,243,463.81	1,207,460.81	3,515,381.01
2、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857,593.94	812,581.98	875,831.36	2,546,00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41.09	147,678.12	105,023.46	311,642.67
计提	58,941.09	147,678.12	105,023.46	311,642.6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16,535.03	960,260.10	980,854.82	2,857,649.95
3、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921.36	283,203.71	226,605.99	657,731.06
(2) 年初账面价值	132,131.68	430,881.83	198,720.11	761,733.62

(2) 2015.12.31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64,456.39	1,243,463.81	1,207,460.81	3,515,38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017.07	427,350.43	180,769.68	960,137.18
外购	352,017.07	427,350.43	180,769.68	960,137.18
(3) 本期减少金额		359,889.31		359,889.31
处置或报废		359,889.31		359,889.31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1,416,473.46	1,310,924.93	1,388,230.49	4,115,628.88
2、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16,535.03	960,260.10	980,854.82	2,857,649.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2,261.78	185,947.88	115,580.06	363,789.72
计提	62,261.78	185,947.88	115,580.06	363,78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341,894.64		341,894.64
处置或报废		341,894.64		341,894.64
(4) 期末余额	978,796.81	804,313.34	1,096,434.88	2,879,545.03
3、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7,676.65	506,611.59	291,795.61	1,236,083.85
(2) 年初账面价值	147,921.36	283,203.71	226,605.99	657,731.06

(3) 2016.6.30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16,473.46	1,310,924.93	1,388,230.49	4,115,62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675.19		443,084.47	646,759.66
外购	203,675.19		443,084.47	646,75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20,148.65	1,310,924.93	1,831,314.96	4,762,388.54
2、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78,796.81	804,313.34	1,096,434.88	2,879,54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86.42	87,711.48	78,556.41	264,354.31
计提	98,086.42	87,711.48	78,556.41	264,354.3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76,883.23	892,024.82	1,174,991.29	3,143,899.34
3、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3,265.42	418,900.11	656,323.67	1,618,489.20
(2) 年初账面价值	437,676.65	506,611.59	291,795.61	1,236,083.85

注：2016年6月30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 2、 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报告期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报告期各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6、 截止2016年6月30日，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1) 2014.12.31

项目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72,507.02	72,50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00.08	24,700.08
计提	24,700.08	24,70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7,207.10	97,207.10
3、减值准备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软件	合计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292.90	26,292.90
(2) 年初账面价值	50,992.98	50,992.98

(2) 2015.12.31

项目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7,207.10	97,20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42.90	13,542.90
计提	13,542.90	13,54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0,750.00	110,750.00
3、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50.00	12,750.00
(2) 年初账面价值	26,292.90	26,292.90

(3) 2016.6.30

项目	软件	合计
1、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500.00	123,500.00
2、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10,750.00	110,7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0.00	4,500.00
计提	4,500.00	4,5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5,250.00	115,250.00
3、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50.00	8,250.00
(2) 年初账面价值	12,750.00	12,750.00

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2、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6.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942,541.02	92,814.05		2,849,726.97	
合计		2,942,541.02	92,814.05		2,849,726.97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97,422.94	1,784,613.44	9,788,507.42	1,468,276.11	7,661,427.54	1,149,214.13
合 计	11,897,422.94	1,784,613.44	9,788,507.42	1,468,276.11	7,661,427.54	1,149,214.13

2、 报告期各期末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借款	11,300,000.00	10,300,000.00	7,300,000.00
合计	11,300,000.00	10,300,000.00	7,300,000.00

2、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719,073.65	4,238,028.00	5,829,853.00
合计	7,719,073.65	4,238,028.00	5,829,853.00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159,136.73	31,871,477.40	19,783,742.31
1-2 年 (含 2 年)	611,403.50	418,212.41	361,804.97
2-3 年 (含 3 年)	134,845.37	216,320.99	136,168.57
3 年以上	838,015.88	705,970.89	693,452.32
合计	31,743,401.48	33,211,981.69	20,975,168.17

2、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225,227.15	2,755,361.95	2,879,840.06
1-2 年 (含 2 年)	593,176.82	288,870.02	262,679.03
2-3 年 (含 3 年)	261,360.03	124,670.01	59,752.00
3 年以上	133,352.00	103,752.00	74,300.00
合计	21,213,116.00	3,272,653.98	3,276,571.09

2、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428,973.60	6,235,428.77	6,013,075.03	651,327.3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472.00	493,601.25	363,072.00	172,001.25
合计	470,445.60	6,729,030.02	6,376,147.03	823,328.59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651,327.34	12,082,619.82	10,710,530.53	2,023,416.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2,001.25	787,759.29	684,039.89	275,720.65
合计	823,328.59	12,870,379.11	11,394,570.42	2,299,137.28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短期薪酬	2,023,416.63	9,255,278.26	9,593,928.94	1,684,765.9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5,720.65	490,604.84	676,325.49	90,000.00
合计	2,299,137.28	9,745,883.10	10,270,254.43	1,774,765.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4,500.00	5,511,007.80	5,397,156.50	508,351.30
(2) 职工福利费		202,400.93	202,400.93	
(3) 社会保险费	34,473.60	410,306.04	301,803.60	142,976.04
(4) 住房公积金		84,884.00	84,88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6,830.00	26,830.00	
合计	428,973.60	6,235,428.77	6,013,075.03	651,327.34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8,351.30	10,546,759.43	9,268,280.20	1,786,830.53
(2) 职工福利费		599,537.98	599,537.98	
(3) 社会保险费	142,976.04	682,919.26	589,309.20	236,586.10
(4) 住房公积金		211,711.00	211,711.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41,692.15	41,692.15	
合计	651,327.34	12,082,619.82	10,710,530.53	2,023,416.63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6,830.53	8,407,469.53	8,586,934.11	1,607,365.95
(2) 职工福利费		198,196.16	198,196.16	
(3) 社会保险费	236,586.10	414,863.57	574,049.67	77,400.00
(4) 住房公积金		210,749.00	210,74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4,000.00	24,000.00	
合计	2,023,416.63	9,255,278.26	9,593,928.94	1,684,765.95

报告期内无拖欠职工薪酬情况。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36,288.00	431,901.09	317,688.00	150,501.09
失业保险费	5,184.00	61,700.16	45,384.00	21,500.16
合计	41,472.00	493,601.25	363,072.00	172,001.25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50,501.09	692,476.65	593,939.73	249,038.01
失业保险费	21,500.16	95,282.64	90,100.16	26,682.64
合计	172,001.25	787,759.29	684,039.89	275,720.65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基本养老保险	249,038.01	448,564.34	613,602.35	84,000.00
失业保险费	26,682.64	42,040.50	62,723.14	6,000.00
合计	275,720.65	490,604.84	676,325.49	90,000.00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173,827.13	
营业税			359.45
城建税		84,366.16	
教育费附加		60,261.54	
企业所得税	1,290,992.41	791,117.80	
个人所得税	0.04	2,657.40	8,561.56

税费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水利基金	4,426.35	54,447.15	2,054.77
印花税	1,517.61	13,067.32	
合计	1,296,936.41	2,179,744.50	10,975.78

(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665.35	19,575.08	14,929.44
合计	17,665.35	19,575.08	14,929.44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拆借款	486,800.00		86,800.00
其他零星款项	103,646.75	102,115.80	167,923.39
合计	590,446.75	102,115.80	254,723.39

2、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1年以内(含1年)	488,535.36	28,854.41	186,462.00
1-2年(含2年)	28,750.00	8,420.00	11,920.00
2-3年(含3年)	8,320.00	8,500.00	56,341.39
3年以上	64,841.39	56,341.39	
合计	590,446.75	102,115.80	254,723.39

(二十一) 股本

1、 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4.12.31
		增资	股权转让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陈虹	16,040,000.00						16,040,000.00
金晖	3,508,750.00						3,508,750.00
孙云友	501,250.00						501,250.00
合计	20,050,000.00						20,050,000.00

股东名称	2014.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5.12.31
		增资	股权转让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陈虹	16,040,000.00		-2,005,000.00			-2,005,000.00	14,035,000.00
金晖	3,508,750.00						3,508,750.00
孙云友	501,250.00						501,250.00
任晓忠			2,005,000.00			2,005,000.00	2,005,000.00
合计	20,050,000.00						20,050,000.00

股东名称	2015.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6.6.30
		增资	股权转让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陈虹	14,035,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1,035,000.00
金晖	3,508,750.00	1,750,000.00				1,750,000.00	5,258,750.00
孙云友	501,250.00	250,000.00				250,000.00	751,250.00
任晓忠	2,005,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3,005,000.00
合计	20,05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0,050,000.00

2、变动情况说明

(1) 公司系由自然人陈虹和金晖共同出资设立，于2000年3月16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陈虹出资40万元；金晖出资10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00年3月14日出具了“浙天验(2000)257号”《验资报告》。

(2) 2004年4月5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增资150万元，其中陈虹追加投资120万元，金晖追加投资30万元，投资方式均为现金。本次增资业经杭州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04年4月12日出具了“杭敬会验字(2004)第082号”《验资报告》。2004年4月15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05年6月27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350万元，其中陈虹追加投资280万元，金晖追加投资70万元，均通过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杭州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05年6月30日出具了“杭敬会验字(2005)第128号”《验资报告》。2005年6月30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2008年10月18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250万元，其中陈虹追加投资200万元，金晖追加投资50万元，追加投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杭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08年10月23日出具了“杭联会验字[2008]395号”《验资报告》。2008年10月28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2009年12月10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205万元，其中陈虹追加投资164万元，金晖追加投资41万元，追加投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杭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09年12月15日出具了“杭联会验字[2009]492号”《验资报告》。2009年12月25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 2010年12月30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陈虹追加投资800万元，金晖追加投资2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杭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1年1月7日出具了“杭联会验字[2011]0004号”《验资报告》。2011年1月12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 2012年11月20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金晖将其拥有的公司2.5%的股权以50.1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云友。2012年12月7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 2013年10月23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以经审计后的公司净资产中的20,050,000.00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并折合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分为20,050,000.00股,每股1元,净资产中多余的人民币5,952,735.80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股改验资事项业经浙江中诚永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3年11月1日出具了“浙健验字(2013)第547号”《验资报告》。2013年12月23日,本次股份制改制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9) 2015年11月19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陈虹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份即200.5万股以每股价格2.2元的价格转让给任晓忠。2015年11月19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 2016年6月13日,公司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本次增资的认缴额为1,000.00万元,投资方式为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同比例转增。2016年6月27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十二) 资本公积

1、 变动明细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	5,952,735.80			5,952,735.80
合计	5,952,735.80			5,952,735.80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	5,952,735.80			5,952,735.80
合计	5,952,735.80			5,952,735.80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资本溢价	5,952,735.80			5,952,735.80
合计	5,952,735.80			5,952,735.80

2、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无变动。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08,831.38	注		508,831.38
合计		508,831.38			508,831.38

项目	2014.12.31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08,831.38	1,103,135.98	注		1,611,967.36
合计	508,831.38	1,103,135.98			1,611,967.36

项目	2015.12.31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6.6.30
法定盈余公积	1,611,967.36		注		1,611,967.36
合计	1,611,967.36				1,611,967.36

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当年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期末分配利润	14,507,706.29		4,579,482.43		-1,405,288.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07,706.29		4,579,482.43		-1,405,288.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56,423.62		11,031,359.84		6,493,602.33	
加：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3,135.98	10.00	508,831.38	10.00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1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64,129.91		14,507,706.29		4,579,482.43	

2、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当年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2016年6月，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未分配利润按各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股本金额10,000,000.00元，上述变更已于2016年6月2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19,178.19	25,566,879.12	93,694,248.72	54,868,929.62	62,569,844.94	40,178,204.81
其他业务	359,466.09	215,534.56	1,886,760.77	1,093,031.58	630,962.37	162,736.74
合计	48,578,644.28	25,782,413.68	95,581,009.49	55,961,961.20	63,200,807.31	40,340,941.55

(二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税	44.05		388.00
城建税	300,986.57	493,868.99	226,217.11
教育费附加	128,994.23	211,658.14	96,950.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996.16	141,105.45	64,633.45
合计	516,021.01	846,632.58	388,188.76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081,840.83	2,670,446.45	865,350.00
差旅费	1,939,671.01	2,603,252.05	1,733,187.45
办公费	1,144,695.45	1,545,133.79	1,200,699.03
业务招待费	456,928.90	608,744.80	408,653.36
标书及中标费	477,975.94	970,177.93	1,066,579.43
运费	848,027.74	1,565,780.88	1,435,412.00
广告费	703,403.23	715,211.65	74,760.00
售后服务费	610,341.75	1,104,894.98	997,362.51
其他	80,198.53	69,517.72	132,411.47
合计	8,343,083.38	11,853,160.25	7,914,415.25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技术开发费	4,686,990.47	7,873,691.38	5,150,892.17
工资福利费	1,793,205.36	2,264,072.12	598,905.93
办公费	396,864.32	996,825.48	814,110.43
差旅费	114,140.07	183,945.87	17,866.95
社会保险费	556,093.75	405,728.60	413,894.09
汽车费用	42,583.65	130,574.96	95,353.01
住房公积金	125,588.00	122,564.00	39,652.00
无形资产摊销	4,500.00	13,542.90	24,700.00
折旧费	147,825.50	279,883.80	242,493.58
税金	37,942.98	137,976.64	93,400.48
其他	357,469.31	393,639.32	139,820.42
合计	8,263,203.41	12,802,445.07	7,631,089.06

(二十九)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312,295.98	457,361.34	303,880.39
减：利息收入	135,451.81	184,702.59	7,600.3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9,391.36	22,443.69	8,960.19
合计	196,235.53	295,102.44	305,240.19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2,108,915.52	2,127,079.88	819,857.86
合计	2,108,915.52	2,127,079.88	819,857.86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37,731.51		7,189.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446.36	-102,486.21	
合计	73,285.15	-102,486.21	7,189.04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2,186,486.61	852,716.03	565,716.00
其他	881.00		
合计	2,187,367.61	852,716.03	565,71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302,4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资助	297,000.00	353,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	16,800.00	45,250.08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19,800.00	1,9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1,872,686.61	32,265.95	353,81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86,486.61	852,716.03	565,716.00	

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2014年度：

(1) 根据滨江区《关于下达 2013 年杭州市信息服务业第二批验收合格项目区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区发改[2014]8 号、区财[2014]8 号}》文件，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 210,000.00 元。

(2) 根据滨江区《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专利发明资助 1,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5 日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 900.00 元。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70,703.87 元；2014 年 4 月 29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73,635.24 元；2014 年 7 月 30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54,334.47 元；2014 年 12 月 26 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155,142.42 元。2014 年度共收到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353,816.00 元。

2015年度:

(1) 根据滨江区《关于下达2014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信息软件和电子商务项目区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4]1245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区财政配套资助款302,400.00元。

(2) 根据滨江区《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2014年杭州市第一批专利专项资助2,000.00元。

(3) 根据滨江区《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2014年第四批企业科技创新资助2,000.00元。

(4) 根据滨江区《关于鼓励创新创业、促进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政府浦沿街道办事处2014年鼓励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奖金100,000.00元。

(5) 根据滨江区《关于下达2014年瞪羚企业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2014瞪羚企业资助金353,000.00元。

(6) 根据滨江区《关于申报2014年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收到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30,850.08元。

(7) 根据滨江区《关于申请杭州高新区(滨江)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资助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资助9,800.00元。

(8) 根据滨江区《关于印发《用人单位吸纳持<杭州市就业援助证>人员享受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7,200.00元;公司于2015年8月7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7,200.00元。2015年度共收到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14,400.00元。

(9) 根据滨江区《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专利专项资助3,000.00元,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专利专项资助3,000.00元。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5月8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19,931.76元;2015年5月25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12,334.19元。2015年度共收到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32,265.95元。

2016年1-6月:

(1) 根据滨江区《关于下达2015年瞪羚企业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2015年瞪羚企业资助297,000.00元。

(2) 根据滨江区《关于印发{用人单位吸纳持<杭州市就业援助证>人员享受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收到杭州滨江区浦沿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站促进就业专项资金16,800.00元。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2月25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拨付的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税款1,872,686.61元。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7,994.67	
其他		2,868.51	3,356.03
合计		20,863.18	3,356.03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9,338.22	1,711,696.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6,337.33	-319,061.98	-122,978.68
合计	873,000.89	1,392,634.87	-122,978.68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往来款	1,198,780.20	1,583,095.74	2,067,119.45
利息收入	135,451.81	184,702.59	7,600.39
财政补助	313,800.00	820,450.08	211,900.00
合计	1,648,032.01	2,588,248.41	2,286,619.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往来款	4,168,982.33	2,233,277.91	1,179,622.46
广告费	703,403.23	715,211.65	74,760.0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差旅费	1,591,745.37	2,447,700.06	1,751,054.40
业务招待费	476,453.56	622,897.80	417,678.01
办公费	755,457.81	2,450,883.28	1,675,718.71
技术开发费	479,531.68	1,113,913.91	1,840,075.51
标书及中标费	477,975.94	970,177.93	1,066,579.43
售后服务费	610,341.75	1,104,894.98	997,362.51
运费	848,027.74	1,565,780.88	1,435,412.00
其他	86,563.93	223,391.64	242,458.75
合计	10,198,483.34	13,448,130.04	10,680,721.78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拆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拆借款	5,486,800.00	8,100,000.00	4,781,481.36
合计	5,486,800.00	8,100,000.00	4,781,481.36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还拆借款	5,000,000.00	8,186,800.00	11,619,387.00
合计	5,000,000.00	8,186,800.00	11,619,387.00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56,423.62	11,031,359.84	6,493,602.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08,915.52	2,127,079.88	819,857.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	264,354.31	363,789.72	311,642.67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500.00	13,542.90	24,700.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814.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94.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295.98	457,361.34	303,880.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285.15	102,486.21	-7,18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337.33	-319,061.98	-122,97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1,788.49	1,867,777.36	-4,968,759.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8,180.02	-28,296,832.40	-6,496,28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59,068.16	11,066,098.43	11,821,696.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5,140.69	-1,568,404.03	8,180,169.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66,028.99	6,099,863.18	6,567,920.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99,863.18	6,567,920.09	3,424,363.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6,165.81	-468,056.91	3,143,557.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一、现 金	12,366,028.99	6,099,863.18	6,567,920.09
其中：库存现金	166.81	21,400.06	450.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65,862.18	6,078,463.12	6,567,469.74

项 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6,028.99	6,099,863.18	6,567,920.09

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差异原因：

(1) 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少 3,045,920.00 元，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14,959.00 元，保函保证金 130,961.00 元，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2015年度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少 6,199,662.80 元，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19,014.00 元，保函保证金 4,080,648.80 元，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2016年1-6月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少 10,587,873.63 元，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99,536.83 元，保函保证金 5,388,336.80 元，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2016.4.30	2015.12.31	2014.12.31
货币资金	10,587,873.63	6,199,662.80	3,045,920.00
其他流动资产	5,300,000.00		
合计	15,887,873.63	6,199,662.80	3,045,920.00

其他说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九、承诺事项”。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子公司。

(二) 报告期内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汇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技术开发	13.32		权益法

注：以下简称“汇点科技”，公司2015年4月出资入股汇点科技，实际出资4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3.32%，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虹为汇点科技董事，能够对汇点科技施加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将对汇点科技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后续按照权益法核算。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企业。

3、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6月份	/2015年度
	汇点科技	汇点科技
流动资产	466,477.38	915,755.3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678.18	59,161.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60.60	12,812.50
资产合计	484,537.98	928,567.83
流动负债	57,500.12	17,698.46
负债合计	57,500.12	17,69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权权益	427,037.86	910,869.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881.44	121,327.80
营业收入	9,009.00	
净利润	-483,831.51	-1,146,412.59
综合收益总额	-483,831.51	-1,146,412.59

(四)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本报告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七、 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为自然人陈虹。

(二)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 报告期内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企业联营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奥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能照明”）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公司
杭州联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能电子”）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金晖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五)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点科技	销售商品		86,153.85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汇点科技	48,960.00	48,96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联能电子	486,800.00		86,800.00

3、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1) 2014年度

关联方	性质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陈虹	拆入	4,620,619.35	3,592,107.65	8,212,727.00	
金晖	拆入	2,217,286.29	789,373.71	3,006,660.00	
联能电子	拆入	86,800.00	400,000.00	400,000.00	86,800.00
合计		6,924,705.64	4,781,481.36	11,619,387.00	86,800.00

注：本公司未向上述单位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2) 2015 年度

关联方	性质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陈虹	拆入		3,200,000.00	3,200,000.00	
金晖	拆入		500,000.00	500,000.00	
联能电子	拆入	86,800.00	4,400,000.00	4,486,800.00	
合计		86,800.00	8,100,000.00	8,186,800.00	

注：本公司未向上述单位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3) 2016 年度

关联方	性质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联能电子	拆入		5,486,800.00	5,000,000.00	486,800.00
合计			5,486,800.00	5,000,000.00	486,800.00

注：本公司未向上述单位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4、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说明
奥能照明	本公司	房屋建筑物	注

注 1：2015 年 11 月起，奥能照明将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中路 202 号第 1 幢 4 层办公室转租给奥能电源使用。2015 年度，公司未向奥能照明实际支付房租费；2016 年 1-6 月，公司实际支付奥能照明房租费用 123,702.86 元。

注 2：2014 年，公司代收代付奥能照明电费 57,292.22 元；2015 年，公司代收代付奥能照明电费 41,735.24 元；2016 年 1-6 月，公司代收代付奥能照明电费 13,100.34 元。

5、关联担保情况

(1)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金晖、陈虹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署合同编号为“103C110201400753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本公司在该行自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17 年 9 月 23 日不高于 4,100,000.00 元的所有债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取得短期借款 2,800,000.00 元，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25 日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

2)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陈虹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编号为“Ea10480111603280042”的《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本公司在该行自 2016 年 3 月 30 日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不高于 5,000,000.00 元的所有债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取得短期借款 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同时，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编号为“Ea3048011603280016”的《权利质押合同》，以“珠联璧合安享系列一年安享第 36 期 364 天，产品代码 ZC108691514237”的 5,300,000.00 元理财产品质押，对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

3)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陈虹、金晖与招商银行杭州解放路支行签署合同编号为“2015 年授保字 068 号”的《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本公司在该行不高于 3,000,000.00 元的所有债务。同时，杭州奥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杭州解放路支行签署合同编号为“2015 年授字第 068 号”的《保证合

同》，担保的主债权为本公司在该行不高于 3,000,000.00 元的所有债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5,639,073.65 元。其中：1,819,073.65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已缴纳承兑汇票保证金 909,536.83 元；1,14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已缴纳承兑汇票保证金 570,000.00 元；1,23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已缴纳承兑汇票保证金 1,230,000.00 元；1,45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2 日，已缴纳承兑汇票保证金 1,450,000.00 元。

八、或有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1)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金额为 10,587,873.63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5,199,536.83 元，保函保证金为 5,388,366.80 元。

(2)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科技支行签订编号为“C007201501-1”的《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本公司在该行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最高额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的所有债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取得短期借款 3,500,000.00 元，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3)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杭州银行科技支行为奥能电源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080,000.00 元，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已缴纳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1,040,000.00 元。

(4)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为奥能电源开出保函 8,908,336.80 元，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1 日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之间，已缴纳保函保证金为 2,108,336.80 元。

(5)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为奥能电源开出保函 16,400,000.00 元，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已缴纳保函保证金为 3,280,000.00 元。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201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由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按照每股1元的比例折合成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5.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变更事项已于2016年8月4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 2、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分配利润923万元，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该分红决议已于2016年10月11日执行完毕。
- 3、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金晖将其持有公司9%的270.555万元股权转让给陈虹；一致同意接收德清辉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新股东，同意该股东对公司认缴出资923万元，投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3.5%，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4日前收到该股东的923万元货币出资，并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838号验资报告。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已于2016年10月14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补充资料（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994.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3,800.00	820,450.08	211,9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6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612.51	-2,868.51	3,833.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7,861.88	-119,938.04	-32,359.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84,550.63	679,648.86	183,373.06

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